

五、企业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竣工时间	中标通知书/合同金额（万）	质量合格
1	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	建筑工程	2024年4月17日	40000	合格
2	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	建筑工程	2024年9月27日	78712.07	合格
3	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	建筑工程	2023年10月13日	94427.81	合格
4	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	建筑工程	2024年7月31日	25348.68	合格
5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	建筑工程	2023年8月23日	16621.26	合格
6	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建筑工程	2023年4月23日	25599.31	合格
7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施工	建筑工程	2024年5月13日	23808.49	合格

施工业绩1: 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人名称):

祝贺贵司在我司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项目建筑安装总承包工程投标工作中, 按招标文件及合同条款全部要求确定以下中标金额:

中标费率: 建筑安装工程费: 1.2% (含税)

暂定合同金额: 40000 万元。

发票种类: ☐ 增值税专用发票; ☐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率: ____ %;

请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函 (银行保函) 合同总价的 3%、签订合同 (我司合约经办联系人: 刁先生, 联系电话: 135 4016 0012), 按合同技术要求、施工方案、承包范围、现场条件、工期要求等施工, 履行合同义务。

中标工程开工日期以我司 (或监理单位) 发出的书面开工令上的开工日期为准, 在开工日期之前, 贵司进行施工筹备所发生的各类费用由贵司承担。

在正式合同签订前, 本中标通知书连同我司招标文件、贵司投标文件以及招投标期间经双方确认的各种往来函件, 构成对贵我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

特此通知!

交付履约保证金的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四川泽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春熙支行

账号: 4401 63

招标人: (盖章)

2022年 5 月 3 日

合同

合同编号: SC-ZR-001



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
建筑安装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四川泽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6.28

工程地点: 成都市青白江区成都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内

第一章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四川泽锐物流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

2. 工程地点: 成都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内通汇大道西侧,港城中路南侧。

3. 资金来源: 自筹。

4. 工程内容: 总图中包括的 11 栋厂房及 3 栋办公楼、2 栋门卫室、1 栋垃圾用房涉及的相关建筑的建筑工程、结构、装饰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总坪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绿化景观、围墙、安装工程等)等所有工作内容。

5. 工程承包范围: 建设单位提供的施工图纸、双方共同确认的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含补遗文件)等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8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12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5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规范所要求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大写) 肆亿元整 (¥ 400000000 元);

不含税暂定价:人民币(大写): 叁亿陆仟陆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柒拾柒元整

(¥ 366972477 元)；依据税法税率发生变更等情况，以不含税价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元整（¥ 1200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签约合同总价含 9% 的增值税）。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 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预算书（如有）；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成都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 泽锐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公司名称：四川泽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公 章： 授权代表： 日 期：2022 年 6 月 28 日 地 址： 帐 号： 税 号： 电 话：	公司名称：中铁第四勘察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 章： 授权代表： 日 期：2022 年 6 月 28 日 地 址： 开户银行： 帐 号： 税 号： 电 话：

竣工报告



JS-003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明报告



工程名称： 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 四川泽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制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总站 监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泽锐综保区保税加工项目		工程地址	成都国际铁路港综合保税区内通汇大道西侧港城中路南侧	
	建筑面积		89972.92 m ²		结构类型	钢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地下	地上六层		基础形式	独立基础	
	电梯		17台		总高	25.8m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8日		自动扶梯	/ 台	
	建设单位		四川泽锐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7月7日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安迅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广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机构	四川经邦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青白江区住建局	
验收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刁		现场代表			
	监理单位	何 华		项目总监			
		衡 柳		项目专监			
	施工单位	尹		项目经理			
		杨 晓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		项目质量员			

验收组成情况	设计单位	郭毅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相关单位			



竣工验收内容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工程内容。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并由监理单位进行审核。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并由监理单位进行审核。验收合格后，由建设单位填写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并由监理单位进行审核。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1、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
	2、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保证资料的检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
	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检查报告： 相关单位已分别签署质量检查报告。
	4、规划、消防、环保、人防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消防验收合格。
	5、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已整改。
	6、住宅分户验收情况： /

工程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屋面工程	合格
		给水、排水及供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	合格
观感质量 综合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 7 项, 其中合格 6 项, 一般 1 项, 差 / 项, 综合评价好。		
质量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36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6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36 项 核查结果: 符合要求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项工程按设计合同规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规定。
2. 本项工程符合国家标准、设计规范和合同约定。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规定。
3. 经功能抽查,符合设计要求和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项工程无质量隐患,且经使用功能抽查满足要求。
5. 本项工程, 个分个, 分部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良好。

本项工程验收合格。

工程验收结论

设计: 陈 强 陈 强 陈 强 同 意 收 收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 年 7 月 7 日
同 意 收 收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2024 年 7 月 17 日
同 意 收 收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2024 年 7 月 17 日
同 意 收 收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公章) 2024 年 7 月 7 日
同 意 收 收 企业技术负责人: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 年 7 月 7 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 (检) 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工程开、竣工报告; 4、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工程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法律、法规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施工业绩2: 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

中标通知书

致: 联合体(主体)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非主体)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的 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

字化产业园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结构层次 /, 建设规模(市
政工程) 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77058.37 亩, 总规划 2 栋 2 层、4 层厂房、1 栋
2 层仓库、1 栋 12 层综合楼和 1 栋 2 层设备用房。总建筑面积 121810.15 m²,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20394.07 m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1416.08 m², 建筑面积:
/, 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 开标后, 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招投标管理机构提

交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 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
为人民币 78712.076154 万元(其中设计费 862.698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费
77849.378154 万元), 中标工期 547 日历天, 工程质量等级目标 合格, 项
目负责人 徐海洋。请接通知后,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 17 时前到中交四航(武
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地点)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限期内不来草
拟合同作放弃中标处理。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3 年 3 月 24 日

合同



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项目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甲方)

承包人(全称):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乙方)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丙方)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成员方(全称):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项目。

2. 工程地点: 武汉市黄陂区滠口街道十里棚村,西侧为石道公路(G318)北侧为东泰路(规划路),东侧为东富路(在建规划路),距离岱黄高速乔店出口南1公里处。

3. 备案文号: 2207-420116-04-01-786947。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净用地面积 77058.37m², 总建筑面积约为 121810.15 m², 主要包括以下单体: 1#加工车间、2

#配套原料仓库、3#加工车间、4#设备用房、5#综合楼。实际工程规模及特征以经批准的设计图纸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完成本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移交、工程保修，完成并配合相关部门结（决）算、审计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设计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设计缺陷责任期满为止，发生的一切有关工程设计的工作；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配合施工图审查、施工过程设计控制及设计跟踪、工程设计变更、施工现场配合服务、后期采购咨询服务、设计配合服务以及配合审核竣工图及质量缺陷处理等后续服务。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红线范围内相关建筑物、构筑物的有关建筑、结构、给水排水、暖通空调、消防、建筑电气、制冷、保温、智能化、总图专业、精装修设计、智能化专项设计、泛光立面照明设计、景观设计、工艺设计、煤气设计、幕墙设计、节能绿建设计、海绵城市设计、气体灭火、非标准设备设计指导及其他特殊工艺设计，并通过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设计审查。提交各专用设备材料品牌推荐表及技术规格书。

必要时，配合当地规划部门完成 15 亩代征绿地的绿化工程设计工作。

2、采购

完成承包人权限范围内的分包、材料、设备、服务等采购；协助、配合发包人进行发包人权限范围内的分包、材料、设备、服务等采购。

3、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红线范围内的建筑、安装、内外装修、给排水、电气（含智能化）、通风空调、电梯、通讯、消防、环保节能、室内设备设施、送配电、发电机及环保降噪、市政工程（含道路、市政给排水、园林景观及绿化、建筑标识）、人防等全部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列明且资料范围内满足本项目竣工投入使用的内容。

承包人需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做好施工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承担工程总承包管理责任。

二、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547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发包人授权的监理单位下发的开工通知上注明的开工时间起算；

设计工期暂定 2023 年 4 月 15 日开工（或者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开工），开工后 3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施工工期暂定 2023 年 4 月 15 日开工，2024 年 10 月 15 日前完成竣工验收。

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在合理情况下对本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需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工期按发包人要求调整，不得延误。

三、质量标准

1. 设计标准和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关的法律、行政法规、司法解释、部门规章、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验收规范、标准，相关建筑工程设计技术规范、验收规范及标准，湖北省、武汉市现行有关的地方性法规、相关的工程设计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

承包人应根据本项目投资估算、设计任务书、发包人追加要求等进行项目限额设计，应保证项目施工图预算不超设计概算。

2.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相关技术要求，争创楚天杯。

3. 安全环保文明管理标准和要求

承包人全面履行项目建设管理中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杜绝发生较大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杜绝发生一般及以上突发环境责任事故。承包人对项目的安全生产负有总责，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按地方（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住建部门关于安全文明施工标准严格进行建设管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不含预备费）：

人民币（大写）柒亿捌仟柒佰壹拾贰万零柒佰陆拾壹元整（¥787120761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元整（¥8626980 元）；适用税率：6%，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拾捌万捌仟叁佰壹拾玖元陆角贰分（¥488319.62 元）；

(2)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柒佰柒拾捌佰肆拾玖万叁仟柒佰捌拾壹元整
(¥778493781.元), 适用税率: 9%,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陆
仟肆佰贰拾柒万玖仟叁佰零叁元零贰分(¥64279303.02元);

其它未约定事宜按合同实施期间最新的税务管理办法实施。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 除材料调差、设计变更、工程签证外, 其他均包含在总价包干范围内。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徐 洋;

工程设计负责人: 徐 豪。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发包人要求;
- (4) 合同补充条款;
- (5) 专用合同条件;
- (6) 通用合同条件;
- (7)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8) 承包人联合体协议书;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 甲方确认的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因资金管理的需要，发包人有权根据资金来源不同对合同价款的结算审核、支付流程及支付方式等进行调整，承包人须配合。

4. 本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支付时，必须提供合同履行所在地税务部门认可的发票。合同签订后，联合体的主办方及成员方可根据所承担的工作内容分别向发包人提交相关支付申请，由发包人据此向联合体的主办方及成员方分别支付相关费用。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湖北省武汉市 订立。

十、合同生效

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执肆份、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执肆份。



发包人：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交第四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中交第三航
理有限公司（公章） 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 5N

地址：武汉市

联系人：邵凡

联系电话：1 9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武汉黄陂支行

账号：1 5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 432 294

地址：广州市

联系人：谢德

联系电话：1 9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广州昌岗路支行

账号：44 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 5X

地址：上海市

联系人：莫妮

联系电话：17 60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上海淮海支行

账号：11 04

竣工报告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1#加工车间

建设单位: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春祥

2024年9月27日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黄陂运营总部暨农业数		工程地址	黄陂区滠口街东泰路以南，318国道以东	
工程规模	1890.412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28486.34 ² ；地上 2 层；地下 0 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 m ² ）				
勘察单位	中交四航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华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3 年 1 月 10 日	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9 月 2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一、单位工程概况 1#加工车间地上 2 层，地下 0 层。建筑面积：28486.34 m ² 。 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取得投资备案证，证号：2207-420116-04-01-786947。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武自规（陂）建[2023]002 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证号 4201162023041401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及相关要求执行，开经过施工图审查合格；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并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严格执行施工图纸、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认真落实“三检”制度，质量管理做到事前、事中、事后控制。总体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环节质量管理受控，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要求。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一、竣工验收程序和内容 1. 建设单位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完成各方责任主体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4.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果意见。 二、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从图纸审查、现场施工、现场验收各环节均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强制性标准管理，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通过对工程质量及地质勘察报告书等相关技术行为的自检复查，确认该工程勘察成果真实、准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国家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周岳雷 项目负责人 注册号：4405473-AY007 有效期：至2027年6月 2024年9月27日
	设计单位 1. 本工程按国家工程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设计，执行了有关部门批文和标准规范。 2. 在设计过程中，设计单位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包括设计变更通知单和技术核定单等）符合国家标准、强制性标准要求，实物质量与设计文件相符。 3.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要求的各项内容。 4. 通过现场全面检查，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文件要求，未发现施工缺陷和其它问题，认可施工单位的验收意见；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一级) 姓名：徐小军 注册号：3100297-014 有效期：至2026年05月21日 1442020202110926(00) 2024年9月27日

	姓 名: 李惠明 职 务: 项目经理 施 工 单 位: 惠明公司	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 工程的质量符合验收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 2. 质量保修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满足验收规范要求, 自评合格。 项目经理: 李惠明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监理单位	1. 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 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 全部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涉及安全和使用的各项检测实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合格。	监理单位负责人: 王池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建设单位		1.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坚持先勘察后设计, 再施工的原则, 各种手续齐全, 符合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2.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 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 质保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3. 工程施工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总体评价: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要求, 质量保证措施有力,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王池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注: 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2#配套原料仓库

建设单位: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子惠

2024年9月27日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美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2#配套原料仓库		工程地址	黄陂区滢口街东泰路以南,318国道以东	
工程规模	22978.41 25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30700.57m ² ;地上2层;地下1层(其中人防地下室/m ²)				
勘察单位	中交四航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北华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3年1月10日	开工日期	2023年4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一、单位工程概况 2#配套原料仓库地上2层,地下1层。建筑面积:30700.57m ² 。 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取得投资备案证,证号:2207-420116-04-01-786947。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武自规(陂)建[2023]002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证号4201162023041401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及相关要求执行,并经过施工图审查合格;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并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严格执行施工图纸、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认真落实“三检”制度,质量管理做到事前、事中、事后控制。总体上,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环节质量管理受控,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要求。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竣工验收程序和内容 1. 建设单位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 3. 完成了五方责任主体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4.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二、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李惠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从图纸审查、现场施工、现场验收各环节均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强制性标准管理，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通过对工程质量及地质勘察报告书等相关技术行为的自检复查，确认该工程勘察成果真实、准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国家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周雷 注册号：4405473-AY007 有效期：至2027年6月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4年9月27日
	设计单位 1. 本工程按国家工程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设计，执行了有关部门批文和规范标准； 2. 在设计过程中，设计文件符合强制性标准，包括设计变更和技术核定单等，符合强制性标准要 3. 设计文件与施工文件相符，符合强制性标准要 4. 通过现场全面检查，施工质量符合规范要求，未发现施工缺陷和其它问题，认可施工单位的自评意见；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变更 注册号：34000000000000000000 有效期：至2026年03月22日 项目经理：(公章) 2024年9月27日

	姓名: 丁... 注册编号: ... 有效期: ... 单位: ... 职务: ...	1. 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建设技术标准施工,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的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 工程观感质量符合验收要求; 3. 施工单位自评验收意见: 满足验收规范要求, 自评合格。 项目经理: 谢德 (公章) 2024年9月22日
监理单位	1. 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 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 全部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涉及安全和功能的各项检测实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4. ...	项目负责人: 王代 (公章) 2024年9月22日
建设单位	1.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 坚持先勘察后设计, 再施工的原则, 各种手续齐全, 符合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2.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评价: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 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 质保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3. 工程施工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总体评价: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要求, 质量保证措施有力,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王代 (公章) 2024年9月22日

注: 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3#加工车间

建设单位: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祥

2020年9月27日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3#加工车间		工程地址	黄陂区滠口街东泰路以南, 318国道以东	
工程规模	23252.46 12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44885.41m ² ; 地上4层; 地下0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 m ²)				
勘察单位	中交四航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惠州华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3年1月10日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一、单位工程概况 3#加工车间地上4层, 地下0层。建筑面积: 44885.41m²。 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 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 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 取得投资备案证, 证号: 2207-420116-04-01-786947。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编号: 武自规(陂)建[2023]002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 证号 4201162023041401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 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及相关要求执行, 并经过施工图审查合格; 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 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并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 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 严格执行施工图纸、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认真落实“三检”制度, 质量管理做到事前、事中、事后控制。总体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环节质量管理受控, 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要求。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竣工验收程序和内容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成立验收组;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 完成了五方责任主体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果意见。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惠李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从图纸审查、现场施工、现场验收各环节均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强制性标准管理,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通过对工程质量及地质勘察报告书等相关技术行为的自检复查,确认该工程勘察成果真实、准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国家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周雷 注册号: 4405473-AY007 有效期至: 至2027年6月 项目负责人 2026年9月27日
	设计单位 1.本工程按国家工程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设计,执行了有关部门批文和规范标准; 2.设计单位在竣工前,组织设计、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成立验收组,对工程进行自检,质量与设计文件相符,符合设计文件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3.本工程已完工程,符合设计文件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4.通过现场全面检查,未发现施工缺陷和其它问题,认可施工单位的自评意见;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造师 姓名: 徐 注册号: 3100297-01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5月21日 项目负责人 2026年9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谢德 注册号：粤144202020zr10926(00) 有效期至：2026.03.22 单位：广东四航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谢德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建设技术规范、标准和施工验收规范进行施工，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观感质量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验收意见：满足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请验收。 监理单位：李惠明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全部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涉及安全和使用的各项检测实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王也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各种手续齐全，符合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评价：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工程施工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总体评价：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刘峰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	---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4#设备用房

建设单位: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祥

2024年 9 月 27 日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4#设备用房			工程地址	黄陂区滠口街东泰路以南, 318国道以东	
工程规模	807.12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2047.17m ² ; 地上2层; 地下1层(其中人防地下室 / m ²)					
勘察单位	中交四航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湖北华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3年1月10日	开工日期	2023年9月2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9月27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一、单位工程概况 4#设备用房地上2层, 地下1层。建筑面积: 2047.17m²。 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 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 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 取得投资备案证, 证号: 2207-420116-04-01-786947。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编号: 武自规(陂)建[2023]002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 证号4201162023041401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 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及相关要求执行, 并经过施工图审查合格; 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 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并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 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 严格执行施工图纸、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认真落实“三检”制度, 质量管理做到事前、事中、事后控制。总体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环节质量管理受控, 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要求。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竣工验收程序和内容 1. 建设单位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 3. 完成了五方责任主体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4.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果意见。 二、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惠李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从图纸审查、现场施工、现场验收各环节均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强制性标准管理,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通过对工程质量及地质勘察报告书等相关技术行为的自检复查,确认该工程勘察成果真实、准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国家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周雷 注册号: 4405473-AY007 有效期: 至2027年6月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4日
	设计单位 1. 本工程按国家工程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设计,执行了有关部门批文和规范标准; 2. 在设计过程中,设计单位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包括设计变更通单和技术核定单等)符合强制性标准的要求; 3. 本工程设计文件完成工程设计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4. 通过现场全面检查,施工过程符合设计文件要求,未发现施工缺陷和其它问题,认可监理单位意见;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姓名: 徐豪 注册号: 1442020202110926(00) 有效期: 至2026年05月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7日

姓名 注册号 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国家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实施，工程的 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工程合格； 施工单位自评验收意见：满足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申请验收。 项目经理：惠子明 (公章) 2024年8月7日
监理单位	1. 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全部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涉及安全和使用的各项检测报告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合格。 项目负责人：王池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建设单位	1.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各种手续齐全，符合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2.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评价：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3. 工程施工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总体评价：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9月27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5#综合楼

建设单位: 中交四航（武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刘峰

2024年9月27日

工程名称	工业项目(中交卖货郎运营总部暨农业数字化产业园)5#综合楼		工程地址	黄陂区滠口街东泰路以南, 318国道以东	
工程规模	8240.39 万元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工程类别	工业建筑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10147.98 m²; 地上 8 层; 地下 0 层 (其中人防地下室 / m²)				
勘察单位	中交四航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李惠明 1-216666-00704 华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23 年 1 月 10 日	开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27 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一、单位工程概况 5#综合楼地上 8 层, 地下 0 层。建筑面积: 10147.98 m²。 二、设计与合同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审查合格的设计图纸施工, 完成合同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 施工质量满足设计图纸及规范、合同要求, 达到合格。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建设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及武汉市有关规定, 取得投资备案证, 证号: 2207-420116-04-01-786947。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编号: 武自规(陂)建[2023]002 号。按规定取得施工许可证; 证号 420116202304140101。办理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作出总体评价	本工程勘察文件详细地反映地质、地理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 施工图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及相关要求执行, 并经过施工图审查合格; 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已汇总(如有), 且重大设计变更已图审合格。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施工并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 严格依照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技术标准对施工质量实施监理。在工程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中, 严格执行施工图纸、国家规范和强制性条文, 认真落实“三检”制度, 质量管理做到事前、事中、事后控制。总体上,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环节质量管理受控, 工程整体效果和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和有关施工规范要求。				

竣工验收程序、内容及组成形式	竣工验收程序和内容 1. 成立验收工作组，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组成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 3. 完成了监理单位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4.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果意见。 5. 验收组织形式： 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 惠子明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本工程从图纸审查、现场施工、现场验收各环节均按照国家规范及地方强制性标准管理，验收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通过对工程质量及地质勘察报告书等相关技术行为的自检复查，确认该工程勘察成果真实、准确，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国家规范标准及合同要求。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周雷 注册号：4405473-AY007 有效期：至2027年6月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7日
	设计单位 1. 本工程按国家工程技术标准进行工程设计，执行了有 2. 施工过程中，设计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文件(包括设计变更单和技术核定单等)进行施工，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实物质量与设计文件相符。 3. 通过现场全面检查，施工满足设计文件及规范要求，未发现施工缺陷和其它问题，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要求，验收合格。 项目负责人 2024年9月27日

		1. 按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建设技术标准施工的 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规定； 2. 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3. 施工单位自评验收意见：满足验收规范要求，自评合格，请验收。 项目经理：(公章) 2024年9月27日
监理单位		1. 所有工程内容已全部施工完毕，所含各分项质量经检查验收，全部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 3. 涉及安全和使用的各项检测实验报告均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符合验收要求。 项目负责人：(公章) 2024年9月27日
		1.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各种手续齐全，符合建筑法等法律法规要求； 2.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方面的评价：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3. 工程施工和各管理环节等方面总体评价：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公章) 2024年9月27日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施工业绩3：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2020/10/29

中标通知书-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政招投[2020]2121号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hizw20200904006）
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施工（招标名称），建设地点：海南省，海南省
海口市，海口市秀英区海南省海口港新海港区汽车客货滚装码头工程的陆域，粤海铁路轮渡
南港码头北防波堤的北侧，新海中路西侧。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365617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9200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83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9000平方
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室外总体工程（包括室外照明、
室外工艺智能化、室外管网、室外标识系统、登船廊桥、硬质铺装）及市政配套工程（包括
水、电、燃气及通信等）三部分。招标范围：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
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为准）。评标工作于 2020年09月25日 已经结
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玖
亿肆仟肆佰贰拾柒万捌仟壹佰元伍角壹分（¥944,278,100.51），中标下浮率： 5 %，工
期： 730 天，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工程质量要求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
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
合同。

特此通知。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郑川	项目经理	粤144070914548	44010419700114
李	技术负责人	8170155	44010419700114

龙 锋	施工员	50161010331520	440	56
成 林	施工员	50161010331708	500	39
毛 成	施工员	443810008210	430	10
戴 恺	施工员	443810008453	360	10
王 金	安全员	粤建安C (2004) 0005013	515	38
詹 信	安全员	粤建安C (2011) 0000011	320	43
杨 信	安全员	粤建安C (2007) 0007832	130	16
刘 初	安全员	粤建安C (2004) 0000114	440	76
付 国	质量员	50161060330873	231	16
廖 兵	质量员	50161060330891	430	31
蔡	质量员	51181060100586	441	5X
曾 欣	机械员	44181120001764	441	13
陆 文	资料员	44181140004443	450	16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0月30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10月30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航第四航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海口市新海港区汽车客货滚装码头。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0-460105-47-03-014797。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

海口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项目，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36561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92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8300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为 9000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海滚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室外总体工程（包括室外照明、室外工艺智能化、室外管网、室外标识系统、登船廊桥、硬质铺装）及市政配套工程（包括水、电、燃气及通信等）三部分。具体以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相关图纸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阶段施工及保修期保修。具体以本工程工程量清单及相关图纸为准。承包人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并通过主管部门的验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9 月 30 日，实际开工日期按照监理人开工令通知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9 月 29 日，实际竣工日期以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玖亿肆仟肆佰贰拾柒万捌仟壹佰元伍角壹分

（¥ 944,278,100.51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捌亿陆仟陆佰叁拾壹万零壹佰捌拾叁元玖角伍分（¥ 866,110,000.05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玖拾陆万柒仟玖佰壹拾肆元伍角伍分（¥ 77,967,916.56 元），中标下浮率为 5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后施工单位、建设单位、有相应资质第三方咨询单位共同确认的结算价为准，本合同价含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叁拾叁万壹仟陆佰伍拾元捌角叁分

（¥ 11331650.8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柒拾壹万零玖佰捌拾伍元捌角玖分

（¥ 12710985.89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仟零陆拾捌万柒仟肆佰元 （¥ 506874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万元 （¥ 25000000.00 元）。

2. 农民工工资

承包人应实行施工现场人员实名制监督管理。在项目开工前，必须在工程所在地的委托银行设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发包人将每期工程款按政府规定的比例作为农民工工资拨付至专用账户后，由委托银行为该项目的农民工发放工资。

专用帐户资金专门用于农民工工资发放，不得挪作他用。承包人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帐户后报发包人备案，并按发包人要求提供农民工工资发放的相关资料。

3.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郑川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双方确认的对合同有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及设计变更等相关资料；

(2) 合同协议书；

(3)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种制度、规定；

(4) 中标通知书；

(5)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7) 本合同《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8) 本合同《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要求文件；

(11) 图纸；

(12)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南省海口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成立, 以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副本一式捌份, 发包人执肆份, 承包人执叁份, 送壹份招标投标监督机构备案部门,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编 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惠
李
明
1-01000000200

竣工报告



统表_1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海口新海装码头客运综合枢纽站工程

建设单位: 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3日

工程名称	海口新海港铁路集装箱综合枢纽站工程	工程地址	海口市新海港滚装码头客运码头地块二
建设单位	海口港航控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3210 m ²
勘察单位	海南地质综合勘察设计院	工程总造价	94427.810000 万元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承台基础
施工单位	中铁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钢框架结构+正交斜放空间网格结构/地上3层、地下1层
监理单位	中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3年10月13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云一	
	副组长	李明、郑川、庄一、邹生	
	组员	谭成、洪李、那龙、闫昌、龙峰、付国、廖兵、揭强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明	郑川、庄一、邹明生、揭英强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谭成	郑川、庄一、李、那龙、闫昌、龙峰、付国、廖兵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闫昌	郑川、庄一、李、那龙、龙峰、付国、廖兵
智能建筑工程		那龙	郑川、庄一、闫昌、龙峰、付国、廖兵
通风与空调工程		庄一	郑川、李、那龙、闫昌、龙峰、付国、廖兵
电梯安装工程		洪	郑川、庄一、李、那龙、闫昌、龙峰、付国、廖兵、揭强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李	那龙、闫昌、付国、陆文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0 项,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共抽查 28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共 42 项, 抽查 42 项, 符合规范要求 42 项。	符合要求 28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共 42 项, 抽查 42 项, 符合规范要求 42 项。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电梯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抽查 10 项, 符合规范要求 10 项。	抽查结果: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应用面积(m²)	集热器面积(m²)	补贴(m²或元)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	/	/	/	/	/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 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海南航空控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		
	勘察单位(公章)	海南地质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张		
	设计单位(公章)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		
	施工单位(公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		
监理单位(公章)	中交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相关报建手续齐备。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人员：	

六

施工业绩4：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
中标通知书

四会市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湛(公)招(工程)字(2023)第024号			
招标单位全称		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全称		深圳市招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全称		(主)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工程地址	麻章区西城快线南侧	
	工程名称	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建设规模	规划面积/层数	60845 平方米
		招标面积/结构、层数	60845 平方米
		工程预算造价 (万元)	26100.82 万元
	中标价 (元)	253486800.00 元	
中标工期	总工期：300 日历天，其中设计总工期 30 日历天，施工工期 270 日历天		
招标范围	项目建筑面积 60845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楼、图书馆、学生宿舍、食堂、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运动场等配套设施。(注：最终以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复的内容为准)		
中标单位项目负责人姓名	张 汀	资格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
签订合同要求	中标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30 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且在 5 天内必须派代表与招标人商议合同事宜。		
招标单位盖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及法人代表签字		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
 2023年7月10日	 2023年7月10日		 2023年7月10日

注：1、本通知书共七份：建设单位三份、中标单位、招标监管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2、建设单位凭中标通知书办理工程施工许可证。

合同

GF-2020-0216



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业主单位湛江市教育局委托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业主单位签署《建设工程委托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业主单位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业主单位授权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
2. 工程地点：麻章区西城快线南侧。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湛发改投审（2022）40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项目总投资 38756.73 万元，建筑面积 60845 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楼、实验楼、综合楼、图书馆、学生宿舍、食堂、地下车库及人防工程、运动场等配套设施。（注：最终以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复的内容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施工图设计审查通过之日起。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05 月 05 日。

设计工期日历天数为：30 天，施工工期日历天数为 27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30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或以上。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合格或以上。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叁佰肆拾捌万陆仟捌佰元整（¥ 253486800.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施工图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肆仟捌佰元整（¥ 2084800.00 元），下浮率为 3.2 %；绿色建筑
设计费 24 万元（包干）；海绵城市设计费 10 万元（包干）；

（2）工程费用（含税）：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肆佰捌拾伍万肆仟玖佰元整（¥ 234854900.0000 元），
下浮率为 3.2 %；其中绿色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定）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捌拾陆万零玖佰元整
（¥ 10860900.00 元）。

（3）施工图预算编制费（含税包干）：人民币（大写）伍拾肆万贰仟柒佰元整（¥ 54270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施工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

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张江

设计负责人：姜得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通用合同条件；
- （5）承包人建议书；
- （6）价格清单；
- （7）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进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其他事项

项目施工期间，若发包人后续建设资金不足，无法按期支付工程进度款造成工程暂缓施工时，监理人经发包人同意后，应及时下达暂停指示，工程停工单次满1年，本合同自动终止，发包人不构成违约，停工期间的损失由承包方自行承担，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补（赔）偿，发包人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办理项目结算手续。若项目用地未能及时交付等非承包人原因导致项目未能按期动工，工期相应顺延。

九、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3年07月28日订立。

十、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湛江市订立。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各执5份。

发包人：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郑雄
4409024000224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明
4401060040706

法定代表人移动电话：
(须长期真实有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移动电话：13829766699
(须长期真实有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

34

地址：广州市

邮政编码：510290

法定代表人：李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 13

传真：02 1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昌岗路支行

账号：4400 1440

联合体成员方：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
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

8G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前进路161号

邮政编码：510290

法定代表人：李义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 10

传真：02 1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广州万松园支行

账号：4401 15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实验中学湛江学校初中校区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湛江市麻章区西城快线南侧大塘村段		建筑面积	69312.9m ²	工程造价	25348.6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上:	2号楼5层, 4号楼4层, 5号楼6层, 6号楼6层, 7号楼6层, 8号楼3层, 9号楼4层		
				地下:	4号楼1层, 8号楼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811202461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 9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7 月 31 日	
监督单位		湛江市麻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		监督编号		湛麻质监【2023】111602	
建设单位		湛江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湛江市广施工图审查服务重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朱 亮 何 伟
副组长	陈 武、马 莲、姜 德、韩 伟、李 明
组员	梁 成、蔡 承、卢 斌、郑 刚、毕 莉、申 辉、王 胡、梁 驰、郑 广宇、成 凯、陆 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毕 莉	胡 满、梁 龙、蔡 渊、梁 驰、成 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胡 斌	曾 成、徐 李、展、郑 宇
工程质控资料	王 芳	韩 芳、王 辉、熊 源、陆 成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I-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4 项	共 4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3 项	共 4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0 项	共 7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5 项	共 10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0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5 项	共 6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2 项	共 16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8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5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5 项	共 7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5 项	共 10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0 项	共 7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6 项	共 10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3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2 项	共 6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3 项	共 16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	中交四航局	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王
2	吴	中交四航局			吴
3	陈	中交四航局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陈
4	王	中交四航局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
5	王	中交四航局	质检员		王
6	钟	市政局			钟
7	何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师	何
8	李	中交四航局设计院	设计负责人	正高	李
9	郭	广东海洋大学	教授负责人	教授	郭
10	马	中交四航局	施工负责人	工程师	马
11	陈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正高	陈
12	梁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梁
13	曾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曾
14	陈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陈
15	黄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黄
16	符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符
17	郑	珠江监理	总代	工程师	郑
18	林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林
19	钟	城发集团		助理工程师	钟
20	林	城发集团			林
21	陈	城发集团			陈
22	卢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卢
23	蔡	湛江市城市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蔡
24	梁	珠江监理	工程师	工程师	梁
25	陆	珠江监理			陆
26	吴	市城发集团			吴
	程	市城发集团			程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洪	市城发集团	工程师	工程师	洪
2	袁	珠江管理	工程师	工程师	袁
3	成	珠江管理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成
4	王	校四航局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王
5	杨	校四航局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杨
6	蔡	中交四航局	工程师	工程师	蔡
7	王	校四航局	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王
8	韩	中交四航局	质检	助理工程师	韩
9	熊	校四航局	质检	助理工程师	熊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韩泳
注册号: 4400027-AY008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7月31日



* GD-E1-914/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姜得
注册号: 4400597-002
有效期: 至2026年5月



731

施工业绩5：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GXKLG20212001

报建编号 42200164

编号：南高建字 2021SG000015号

招标人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单位：	无				
建设单位（业主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	广西科联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				
工程地点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中标范围	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安装、给排水、电气、室外工程等配套工程内容，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工程类型	施工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84814.71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设备用房）面积806.37平方米（1#楼建筑面积19384.52平方米，地上11层；2#楼建筑面积11214.54平方米，地上5层；3#、4#、5#、6#楼建筑面积均为8647.02平方米，地上5层；7#楼建筑面积为7344.9平方米，地上5层；8#楼建筑面积为12282.66平方米，地上5层），8个单体，框架结构。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承包类型		总承包	
项目经理	刘明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证书号)	建筑工程[粤112060802604]	技术负责人	唐利(证号4190160)
质检员	阮光(2001030032876)；黄策(01011005685)；曹巍(04030321)；谭莹(04030149)；彭琴(04030148)；陈亦瑞(04030150)				
安全员	章二才(证号：粤建安C(2020)0042711)；刘(证号：粤建安C(2016)0012652)；吴(证号：粤建安C(2020)0008923)；				
材料员	吴强(1901040003431)；邓球(01051001653)				
施工员	郭(2001010079978)；黄安(2001010059360)；史永奎(0442010100006000022)；高晖(2001010059359)；安敬(2001010073053)				
造价员	梁华(建【造】18450003412)				
中标主要条件	中标价(元)	166212588.29		钢筋(吨)	4147.08700
	中标工期(日历天)	730		水泥(吨)	1472.3550
	质量	合格		商品砼(立方米)	33631.584
				预拌砂浆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6206451.49 元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2021年4月13日				
备注	工程规模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表为准				
发：建设单位五份(用于办理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施工许可证、规划等有关手续)、中标单位一份、代理单位一份、资料存档两份。					

取表时间：2021-04-13



施工合同

(GF—2013—0201)

合同编号：南宁中交（合）CB 工字【2021】-03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工程
施工合同

发 包 人：南宁中关村信息谷中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一年 4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中关村信息谷中交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交路桥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

2. 工程地点：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20-450111-65-03-058125。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总建筑面积 84814.71 平方米，其中地下建筑（设备用房）面积 806.37 平方米（1#楼建筑面积 19384.52 平方米，地上 11 层；2#楼建筑面积 11214.54 平方米，地上 5 层；3#、4#、5#、6#楼建筑面积均为 8647.02 平方米，地上 5 层；7#楼建筑面积为 7344.9 平方米，地上 5 层；8#楼建筑面积为 12282.66 平方米，地上 5 层），8 个单体，框架结构。其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工程的总承包管理（含工程范围内的全部工程）；
- （2）施工前期准备工作（临时设施含冲洗平台等、场地硬化、场地清理、区内临时道路等）；
- （3）建筑工程；
- （4）园区公共配套设施及市政管网、园林绿化工程；
- （5）给定工程范围内的水电安装工程；
- （6）室内简单装饰装修工程，包括地下室及楼梯间等部位装修；
- （7）正式施工蓝图中的各种预留、预埋工程、洞口封堵、钻孔、打洞等由总包完成。洞口封堵、钻孔、打洞等的费用在措施费中包干，结算时不做调整；预埋工程费用套定额子目计入分部分项中；
- （8）工程范围内设计变更增加的工程；

(9) 经发包人批准后监理工程师指示的工程；

(10) 承包人负责配合发包人完成园区竣工备案交付工作，并承担工程竣工后至竣工备案交付，物业接管前的建筑物成品保护和安全防护责任。承包人应在工程竣工备案后，积极主动地与物业公司做好交接工作，并在项目竣工备案后三个月内完成。

6. 工程承包范围：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项目十栋、桩基、建筑、结构、装饰、电气、给排水、电梯、智能化、小市政及园建工程内容，具体以施工图预算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6日（具体以发包人书面通知为准）

一期7#、8#楼：2021年6月6日

二期2#-6#楼：2021年9月1日

三期1#楼：2022年3月1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4月2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83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相关专业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陆佰贰拾壹万贰仟伍佰捌拾捌元贰角玖分（¥166212588.29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佰贰拾万陆仟肆佰伍拾壹元肆角玖分（¥6206451.49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佰万零伍仟零柒拾壹元柒角壹分（¥7005071.71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壹拾万零玖佰壹拾柒元肆角叁分（¥26100917.43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无 (元)。

(5) 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叁佰柒拾贰万叁仟玖佰柒拾伍元壹角捌分
(¥1372375.18元)。

增值税率: 9%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刘明。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 《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及《关于建筑业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桂建标(2016)17号)、《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修订本)(适用于实行工程量清单计价的项目);

(10) 其他合同文件: 无。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说明:(6)、(7)、(8)、(10)填空内容分别限于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其他合同文件四者之一,其优先顺序可根据采取的不同合同方式由双方约定。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6 月 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南宁中关信基谷中交科技

发信地址：南宁市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

地址：南宁市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王 阔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交通银行南宁高新区支行

账号：45

i71

承包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

地址：广州市

邮政编码：510290

法定代表人：李 明

委托代理人：

电话：0 83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昌岗路支行

账 号：44

140

承包人：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

邮政编码：530200

法定代表人：徐 新

委托代理人：无

电 话：0 92

传 真：0 92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南宁市民族支行

账 号：2102

590

竣工报告

桂质安监档表 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1#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 程 名 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1#楼		
工 程 地 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 筑 面 积 (或工程规模)	19384.52m ²	结构类型 层 数	框架结构 地下1层,地上11层
开 工 时 间	2021年6月8日	竣 工 日 期	2023 年 8 月 3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本 工 程 质 量 合 格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 共核查 19 项,符合要求 1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7 项,符合要求 2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2016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准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完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章武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 他 成 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陈光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苏南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蔡琳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旺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叶峰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陆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名) 李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陆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叶峰	(公章) 项目总监 工程师 (签名) 甘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刘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2#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 程 名 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2#楼		
工 程 地 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 筑 面 积 (或工程规模)	1200.54m ²	结构类型 层 数	框架结构 地下0层,地上5层
开 工 时 间	2021年6月8日	竣 工 日 期	2023 年 8 月 23 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惠 李 明 1-2016000000704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他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成员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3#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3#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8847.02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0层,地上5层
开工时间	2021年6月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2	项目总监
		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1	项目经理
	其他成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2	公司技术负责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2	项目质检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2	项目负责人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2022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4#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110016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4#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8647.02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0层,地上5层
开工时间	2021年6月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 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他成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陈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江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陆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项目总监 工程师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李	陆	王	甘	刘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5#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5#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547.02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0层,地上5层
开工时间	2021年6月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 验收 组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南宁信达惠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他 成 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陈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苏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苗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陆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加 验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	单位(项目)	项目总监理	单位(项目)
	(签名)	负责人	负责人	工程师	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惠明
李子明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6#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6#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3000.02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0层，地上5层
开工时间	2021年6月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李子明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有限责任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章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 他 成 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陈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陈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黄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 理工程师
		黄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 理工程师
		叶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叶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	单位(项目)	项目总监理	单位(项目)
	(签名)	负责人	负责人	工程师	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

惠明
本子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7#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7#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高新区永林路北面、连畴路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2844.9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0层,地上5层
开工时间	2021年6月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8月23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本惠明 1-010000000704 根据建设部及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由南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2、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3、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完整。 4、按求本工程实施检查。检内容有:内、外墙大角,立面观感;楼梯,楼地面;门窗安装;屋面防水及水电安装等。检查方法是眼看尺量、拉线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10%。 5、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八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电梯、智能建筑分部均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检查共 项,均符合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单位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6、本工程没有违反基本建设程序。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 8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8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 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完整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共核查 18 项,符合要求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符合要求 2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广西中关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董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他成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阮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陆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项目总监理 工程师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 意见书



工程名称: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8#楼
建设单位: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立项批文、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中标通知书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施工单位资料	施工合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及管理资料、工程竣工报告、竣工图等已按要求整理成册，齐全。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有设计计算书、设计图纸、设计变更、设计质量检查报告，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有监理合同、监理规划、监理记录，有工程质量评价报告，资料完整。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本单位工程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刘 兵	南宁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甘 礼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项目总监
		章 斌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其 他 成 员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公司技术负责人
		阮 光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质检员
		苏 丹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 彬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苏 旺	广西南宁信达惠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 彬	广西汉和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南宁地矿地质工程勘察院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项目总监理 工程师 (签名)	单位(项目) 负责人 (签名)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2023年9月28日

施工业绩6：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中标通知书

项目标段编号：E4403062020110010 查验码 UKxHv0gZvW8S56hW6hJG8Ymv6CAQv8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0年11月02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255,993,109.51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合格

项目负责人： 王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2020年11月13日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0年11月13日

合同

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施工总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 CCCC4.ZH-JGC-M3-2020-001

发 包 人: 中交四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年 11 月 4 日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中交四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以下称承包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珠海市高新区金唐东路南、高新创新发展大厦用地西北侧（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项目概况：本项目为新建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规划总用地面积 10042.4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暂定 57880.6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暂定 41652.7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暂定 16227.91 平方米），拟建设 19 层商业主楼及 6 层副楼，地下建设 2 层地下室，建筑限高 100 米。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程实行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1. 完成用地红线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及红线外的相关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土方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含人防）、屋面工程、装修工程（含公共区精装修）、智能化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园林景观工程、海绵城市工程、供配电工程、室外配套工程、标识标牌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专业图纸深化设计（包含但不限于幕墙工程专业深化设计、门窗工程专业深化设计、钢结构工程专业深化设计泛光照明工程专业深化设计、智能化工程专业深化设计、标识标牌工程专业深化设计等）等。以上具体以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2. 施工管理和配合：即对发包人另外发包的其它专业工程及承包人自

行分包的专业工程进行配合。

3. 办理工程开工及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证）、报建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等，并承担相关手续费用。

4. 负责编制、收集、整理、归档所有有关本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质量、安全等方面的资料）。工程资料的质量及份数必须达到珠海市建设主管部门的相关标准及合同要求。在本工程范围内工程资料正式移交给发包人及相关建设主管部门所产生的费用均包括在合同价款中。

5. 为完成本工程所必须完成的其它工作。

6. 具体内容以本合同、工程量清单、施工图纸为准。

2.2 承包范围：

工程施工：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经发包人和审图单位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程施工、包试验检测、包工、包料、包质量、包机械设备、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包绿色施工与安全防护、包工期、包保险（除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外）、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保修、包争取创优目标的组织与实施、包成本控制、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专业协调及配合（如有）等。

完成相关项目报批报建服务、竣工备案及合同约定的其它工作等（发包人负责办理的本工程立项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除外）。

2.3 承包方式：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变化、工期变化、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的变化和造价管理部门收费文件变化等各种因素而调整，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3、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为 776 个日历天，暂定从 2020 年 11 月 14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内容、竣工并经发包人

及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具体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施工里程碑节点：

- 1) 2020 年 12 月 20 日前完成围护结构及工程桩施工
- 2) 2021 年 12 月 15 日前结构封顶
- 3) 2022 年 5 月 24 日完成外立面幕墙施工
- 4) 2022 年 7 月 22 日完成装修工程施工
- 5) 2022 年 9 月 1 日完成设备调试
- 6) 2022 年 12 月 31 日验收完成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工程工期（包括施工里程碑节点、竣工日期、过程进度节点等）进行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已含在本合同价款内，不另行计取；如不能按经发包人批准或下达的计划完成任务，发包人有权按照相关合同条款对承包人作出处罚决定。

4、质量标准 and 目标

4.1 质量标准：确保一次验收合格，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及设计图纸要求执行。

4.2 质量目标：

质量验收按照国家相关规范及广东省、珠海市的相关规定执行。且进一步约定如下：争创[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

4.3 实现本条约定的质量目标奖项增加投入与管理发生的费用均已含在本合同价款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具体约定详见合同相应条款。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5.1 目标：争创[珠海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样板工地。且进一步约定如下：

1) 承包人应以“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建立健全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

2)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杜绝发生群体性事件。

3) 严格执行本省、市及发包人有关建设项目现场绿色施工和环境管理规定、标准和要求，做到“四节一环保”。

4)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内容如果不能达到要求而返工，承包人应无条件承担所有费用，且工期不得顺延。承包人拒绝返工的，发包人有权另行委托其他有资质的单位完成，承包人应承担相关费用，并不得有异议。

5) 承包人必须保证施工时不影响周边建筑物和在建项目的交通运输，保证周边建筑物和在建项目的车辆进出畅通。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事故应负全部责任。

6) 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发生安全文明施工问题，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发出警告或整改通知，承包人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监理单位有权按 0.5-5 万元/次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且视情节的严重，上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给予相应的处罚。

7) 承包人必须按珠海市政府严格执行施工工地扬尘防治“七个 100%”（即施工现场 100%围蔽、工地沙土不用时 100%覆盖、工地路面 100%硬底化、拆除工程 100%洒水压尘、出工地车辆 100%冲净车轮车身、施工现场长期裸土 100%覆盖或绿化、100%安装视频监控系统 and 扬尘监测设施），具体参见《珠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开展施工扬尘集中整治行动防治大气污染工作方案的通知》，施工时如遇政府部门下发最新政策要求，按最新政策要求执行。该项费用由承包人自行综合考虑，不再另行计费。承包人若未切实履行上述措施导致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全部责任由其承担，且发包人有权对此另行处罚。施工时如遇政府部门下发最新政策要求，按最新政策要求执行。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在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中，承包人需考虑相关措施。

8) 承包人须按承包范围进行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施工过程中除执行国家、广东省、珠海市现行相关安全文明标准及管理规定外，还需执行发包人下发的《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手册（试行）》及《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图集（试行）》。

9) 根据《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粤

办函〔2017〕708号）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粤建电发〔2018〕20号）要求，承包人履行职责，建立相关制度，采取措施进行施工扬尘污染防治。

10) 实现本合同约定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奖项增加投入与管理发生的费用均包含在本合同价款内，发包人不另行支付，但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具体约定详见合同相应条。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本合同价款含税暂定总价为人民币 234,856,063.77 元（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伍佰玖拾玖万叁仟壹佰零玖元伍角壹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人民币 234,856,063.77 元（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肆佰捌拾伍万陆千零陆拾叁元柒角柒分），增值税额人民币 21,137,045.74 元（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壹拾叁万柒仟零肆拾伍元柒角肆分），增值税税率暂定 9%。

6.3 工程保险费：

- 1) 发包人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安装工程一切险及第三方责任险。
- 2) 承包人应购买的除上述第1)项以外的本工程保险费，已包含在按本合同专用条款“25.2 合同价款的计取与结算”约定计算得到的合同价款内。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图纸及各阶段提供的设计资料；
- (7) 施工图预算中标综合单价；
- (8) 招标文件及答疑；

(9) 通用合同条款;

(10)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1)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建设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等;

(12)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3) 承包人建议书;

(14) 合同条件约定的其他文件及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如承包人在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中作出有比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和本合同专用条款、通用条款、质量保修书更有利于发包人的响应的,该是否有利于发包人的解释权双方同意最终归发包人所有),则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评标期间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中更有利于发包人的相关条款内容的解释顺序优于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答疑文件、补遗文件和本合同,承包人须按这些响应承诺履行。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上述第(12)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严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40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鉴于国家推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双方特此约定和明确如下:

(1) 本合同项下所指的合同价款及工程进度款等凡是涉及价格条款的内容均为含税价款,税款均由承包人承担。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对增值

税税率进行调整，合同价款按税率调整幅度相应调整，自税率发生调整之日起，支付款的含税金额按新税率进行调整，即调整后的支付款含税金额=支付款原含税金额 $\div$ (1+原税率) $\times$ (1+新税率)。

(2) 承包人领取工程工程进度款、工程结算款等款项前均须按发包人的财务管理制度办理有关手续。当符合付款条件时，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付款申请。本项目属于企业自筹资金项目，承包人应向发包人开具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的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本合同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全称：中交四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识别号：91

78

公司地址：珠海市

电 话：33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拱北支行

账 户：4336

承包人未提出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相关发票或提出的书面付款申请及提供的相关发票不合格的，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且不承担任何延期付款责任。

(3) 承包人应就本合同项下约定之业务向发包人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票据（发票），若因承包人原因或所开票据（发票）存在问题造成发包人日后发生税收风险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9、其他约定

9.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承包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30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9.2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承包人更换本工程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除按合同专用条款的有关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在更换后 15 日内将新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发包人。

9.3 发包人已建立工程项目各类台账、报表统计电子数据文件标准信息
管理要求，承包人也投入足够的人员并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能力，确保及
时准确地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信息沟通及管理。

9.4 合同协议书中有术语含义与合同通用条款、合同专用条款中分别
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5 承包人对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采购、施工、竣工验收、移
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9.6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9.7 进度付款的工程量仅为付款用，不得作为工程已验收合格的依据。

10、合同生效

10.1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4日

10.2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0.3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
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经终审部门审定后满60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
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发包人执【叁】份、承包人执【叁】份；
副本【拾】份，发包人执【柒】份，承包人执【叁】份。合同正、副本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本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发包人(盖章): 中交四航局
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 中交第四航务
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珠海市

地址: 广州市

邮政编码: 519000

邮政编码: 510290

电话: 0755 2

电话: 020 5

传真: 0755 2

传真: 020 4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珠海拱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
广州昌岗路支行

账号: 44 16

账号: 44 40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交四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文西航局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工程地址	高新区金唐东路由南、高鹤路新发展大厦用地西北侧	建筑面积	57880.68平方米	工程造价	25599.3万元
结构类型	地上：研发楼19层；宿舍楼6层	地上： 研发楼19层；宿舍楼6 层			
	地下室：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8202012220101	监督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22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P200287		
建设单位	中文西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珠海泰基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文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文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四川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陕西英冠恒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财贺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I-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陈小明
副组长	黄少峰、谢立芳
组员	耿协威、郭德培、刘松松、刘永刚、张永刚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卓一翰	卢瑞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林子越	王龙超、杨宗成、刘德洪、周伟涵、罗宝兵
工程质控资料	黄艳	周青青、李海媚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好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好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好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好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好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好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好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好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好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合格 好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利	中交四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利
2	黄峰	中交四航局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质量部经理	工程师	黄峰
3	谢芳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谢芳
4	刘龙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龙
5	余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	工程师	余
6	张刚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理	工程师	张刚
7	卓翰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部长	助工	卓翰
8	卢宏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助工	卢宏
9	林越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助工	林越
10	杨成	四川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杨成
11	刘洪	四川华西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高工	刘洪
12	王超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工	王超
13	黄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工	黄
14	周青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工	周青
15	李媚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	李媚
16	耿威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耿威
17	郭培	珠海泰基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郭培
18	罗兵	山西达阳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罗兵
19	周涵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周涵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工程已按施工合同完成全部设计图纸及变更设计工程量，施工单位在自检评定质量合格的基础上申报验收。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共同审核竣工资料及现场查验工程实体质量，一致认为各种技术档案和管理资料基本完善，原材料构配件试验报告基本齐全，且符合规范要求。在整个施工过程中，各分部、分项工程自检及时，勘察、设计、监理隐蔽工程验收认真，监理质量跟踪督促严格，建设主管部门大力支持，取得较好的质量效果，参验单位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

惠
李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耿协威
注册号: 4405506-AY006
有效期: 至 2025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刘蓉光
粤1442018201905705(00)
铁路建筑
2025.03.09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郭德培
注册号: 4407392-001
有效期: 至 2025年10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利	谢芳	刘龙	李芳	李芳
2023年4月23日	2023年4月23日	2023年4月23日	2023年4月23日	2023年4月23日

11018260
2024.06.03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GD-E1-916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中文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23年4月27日		
工程名称	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工程地点	高新区金唐东路南侧，发展大厦用地西北侧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项目位于珠海市高新区金唐东路以南，发展大厦用地西北侧，总建筑面积57880.68平方米。其中1#研发楼地上19层，建筑高度54.21米，建筑面积4653.96平方米；2#宿舍楼地上6层，建筑高度23.40米，建筑面积8998.81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16227.91平方米。		
结构类型	研发楼：框筒结构；宿舍楼：框架结构		
工程用途	科研+公寓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4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23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82020122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符合相关规范规定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珠海泰基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文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GD-E1-916-1

勘察单位意见	同意竣工验收备案 威...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威... AY006 2025年12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 勘察院 (公章) 2023年4月23日
设计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郭培 注册号: 4407392-001 有效期至: 2025年10月 设计单位意见 本惠... 收备案 梅泰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2023年12月25日
监理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 付辉 注册号: 4407392-S002 有效期至: 2025年12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 山西达阳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2023年12月25日
施工单位意见	同意竣工验收备案 技术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Signature] 山西达阳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2024年12月12日 监理单位意见 刘... 注册监理工程师 1442018201905705(00) 铁路建筑 2025.03.09 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字并盖执业章) 广东财智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公章) 2023年12月25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竣工验收备案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Signature] 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2023年12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竣工验收备案表 2.工程施工许可证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4.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5.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5项) 6.规划、消防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8.珠海市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核准备案表 9.雷电防护装置验收意见文件 10.珠海市通信配套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11.白蚁防治合同 12.质量监督报告																							
备案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收讫，文件齐全。 <table><tr><td colspan="2">备案编号</td><td colspan="2">4404082304270101JX001</td></tr><tr><td colspan="2">工程名称</td><td colspan="2">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td></tr><tr><td>栋数</td><td>2</td><td>层数</td><td>-2~19</td></tr><tr><td>建设规模</td><td colspan="3">地上: 41652.77 m² 地下: 16227.91 m²</td></tr><tr><td colspan="4">同意竣工验收备案</td></tr></table> 备注: 建设规模依照施工许可证确定。施工许可证号: 440408202012220101。 2023 年 4 月 27 日				备案编号		4404082304270101JX001		工程名称		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栋数	2	层数	-2~19	建设规模	地上: 41652.77 m ² 地下: 16227.91 m ²			同意竣工验收备案			
备案编号		4404082304270101JX001																						
工程名称		中交四航局珠海总部与科创中心项目																						
栋数	2	层数	-2~19																					
建设规模	地上: 41652.77 m ² 地下: 16227.91 m ²																							
同意竣工验收备案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受人	钟琪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你方于2022年11月25日所递交的海口综合保税区内智能制造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施工（海口综合保税区内智能制造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施工）施工标段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并经公示无异议，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工程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为准)

中标价:238084963.96元

工期:240

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马 莲, 身份证号码:421442015201635844

45. 证书类型及证书编号: 粤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到指定地点与我方商讨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根据投标文件，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

施工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证书/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任职阶段
马 莲	项目总负责人	粤1442015201635844	42	15
卢 云	项目技术负责人	4180719	44	17
刘 刚	施工员	0442110100006000197	43	12
陶	施工员	0442110100006000057	53	34
高 文	施工员	0442110100006000058	44	30
黄 江	安全员	粤建安 C3(2022)0131314	44	31
于	安全员	粤建安 C3(2022)0125079	37	10
胡 帅	安全员	粤建安 C3(2022)0125069	41	33
黎 飞	劳资员	0502211300033000003	50	56
张 钟	机械管理人员	0442111200006000053	44	96
魏 英	资料员	0442111400006000174	44	0X
康 源	质量员	0442110600006000057	14	36

合同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
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海口保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ZBQBF—RZ2—2022—001

签订日期：2022年12月07日

签订地点：海口市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海口综合保税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施工招标投标中标结果,评标编号:B4101000001000140001。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和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

2.工程地点: 海口综合保税区 A-28-1 地块和 A-11-1 地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海综保审函[2022]02 号和海综保审函[2022]03 号。

4.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5.工程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12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4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实际开工令为准(内控工期 210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的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暂定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叁仟捌佰零捌万肆仟玖佰陆拾叁元玖角陆分 (¥238,084,963.96 元);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亿壹仟捌佰肆拾贰万陆仟伍佰柒拾贰元肆角肆分 (¥218,426,572.4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佰玖拾贰万捌仟捌佰捌拾伍元肆角贰分 (¥4,928,885.42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金额:

人民币(大写) 捌仟肆佰元正整 (¥800,4000.00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马 蓬 身份证号码: 421 _____ 15 联系电话: 1 _____ 11 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本协议书的补充协议(如有);
- (2) 本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5)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任何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6 年 12 月 0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海口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且在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柒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壹拾壹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 _____ 94

地 址： 广州市海珠区沥滘路 368 号

邮政编码： 51029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电 话： 0 _____ 3

传 真：_____/_____/_____

电子信箱：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广州昌岗路支行

账 号： 44 _____ 40

竣工报告



编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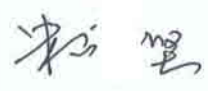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海南日用免税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 海口保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

工程名称	海南日用消费品公共保税仓库（二期）项目	工程地址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一环路69号海口综合保税区A-11-1地块
建设单位	海口保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36200.19 m ²
勘察单位	海南工程勘察设计院	工程总投资	23808.4964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桩基础
施工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物流仓库钢框架结构，高架平台混凝土框架/地上2层
监理单位	福建中化工程监理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5 月 13 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黄 生	
	副组长	朱 坚、陈 炯、刘 烟、陈 云	
	组员	卢 云、钟 琪、李 檀、陶 琪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准生	朱 坚、陈 炯、刘 烟、卢 云、钟 琪、李 檀、陶 琪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黄准生	朱 坚、陈 炯、卢 云、钟 琪、李 檀、陶 琪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黄 生	朱 坚、陈 炯、卢 云、钟 琪、李 檀、陶 琪

工程竣工 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8 分部, 经 查 8 分部, 符 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分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 项, 经审查 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 项。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检查结果: 合格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8 项, 符 合要求 18 项, 共 抽查 18 项, 符 合要求 18 项, 经 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22 项 好 19 项, 一般 3 项 差 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抽查结果: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排水及 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建筑节能工程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他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 (m ²)	集热器面积 (m ²)	补贴 (m ² 或元)			
参建各方竣工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人员: 	



编号: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

建设单位: 海口保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13 日

工程名称	海口综合保税区智能化加工制造中心(二期)项目		工程地址	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南一环路69号海口综合保税区A-28-1地块	
建设单位	海口保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25639.58 m ²	
勘察单位	海南工程勘察设计院		工程总造价	23808.4964 万元	
设计单位	中元国际(海南)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混凝土基础	
施工单位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结构/地上3层	
监理单位	福建建发工程监理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海口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6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5 月 13 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 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黄 生			
	副组长	朱 坚、陈 张、陈一			
	组员	卢 云、钟 檀、琪、陶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 生	朱 坚、陈 张、卢 云、钟 李、檀 琪、陶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黄 生	朱 坚、陈 、卢 云、钟 、李本、檀 琪、陶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安装工程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黄 生	朱 坚、陈 、卢 云、钟 、李、檀 琪、陶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共 <u>10</u> 分部, 经查 <u>10</u>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43</u>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3</u>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u>43</u> 项。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u>10</u> 分部。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21</u> 项, 符合要求 <u>21</u> 项, 共抽查 <u>21</u> 项, 符合要求 <u>21</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共抽查 <u>25</u> 项, 好 <u>25</u> 项, 一般 <u>2</u> 项, 差 <u>0</u>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检查结果: 合格	检查结果: 合格	抽查结果: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排水工程	合格			
	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他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 (m ²)	集热器面积 (m ²)	补贴 (m ² 或元)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签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  本工程已按照竣工验收程序组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 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
竣工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参加验收人员： 